

枣强喜获“全省基层平安建设先进县”称号

本报讯 (记者 张兰华) 记者从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获悉,枣强县获得2017年度“全省基层平安建设先进县”称号,获全省通报表彰。全省有21个县市荣获此殊荣。一年多来,枣强县委政法委紧紧围绕“维护稳定、服务发展”工作任务,主动适应新常态,忠诚履职、主动作为,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

在全市率先完成综治基础信息采集录入工作,以绝对优势位居全市第一,市委政法委在全市通报表彰;圆满完成重要节点铁路护路工作,被评为全省铁路护路工作先进县;“综治中心”“政法四级网扩容”“综治网格化管理”“综治基础信息采集录入”等重点工作稳步推进,成效显著,全县政法综治维稳工作整体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

衡水中院通报以打促执工作进展

12188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83人被拘留



衡水中院召开以打促执新闻发布会。

本报讯 (记者 张兰华) 6月5日下午,衡水中院召开以打促执新闻发布会,向社会通报衡水两级法院在执行工作中采取纳入失信名单、限制高消费、罚款、拘留983人,罚款26人次,以拒执罪移送公安部门案件68人次,已经定罪处罚9人。

发布会上还播放了中院选取部分媒体报道及由执法记录仪拍摄片段制作的视频,并就记者提出的“基本解决执行难机制建设情况”“对于确实没有能力执行的被执行人采取何种措施”“对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的被执行人有哪些制裁和惩戒措施”“对拒不如实申报财产行为如何认定和处理”等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武邑县检察院重视未检工作

“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体系建设”被列为全县深改课题

本报讯 (刘岩 张炯) 武邑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中的引领作用,积极探索构建全方位、全领域的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体系工程,将未检工作主动融入全县深化改革大局。2018年,武邑县委将“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体系建设”列入全县深改课题,开启了未检工作新篇章。

为保障课题研究工作开展,由武邑县检察院牵头,成立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妇联、

团县委、县关工委、县教育局等多部门为成员的课题研究办公室。检察长李彦青任主任,制定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体系建设课题研究细则》,建立月例会制度,及时收集数据资料,组织综合研判,总结体系建设经验,推进工作开展。同时,结合高检院工作要点,探索建设融“智慧未检”与“云上武邑”为一体的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新平台,给“武邑未检”插上科技翅膀。

衡水中院以打促执敢于“亮剑”——

打出“组合拳” 打赢攻坚战

□ 本报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李凝

为坚决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维护司法公正,弘扬社会正气,衡水中院多措并举、攻坚克难,坚持打字当头、以打促执,开展一系列活动,坚决打击各类拒执违法犯罪。该院综合运用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以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为突破口,统筹推进执行各项工作,切实提升执结率。

构建联合惩戒机制,多渠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衡水中院作出《对省法院〈关于落实“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工作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和《关于加强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实施意见》,均被市委“两办”转发,明确了42个执行联动部门的协助执行职能和分工,规范了执行联动部门之间的配合。

2017年7月25日,该市召开全市法院攻克执行难推进会,市四套班子有关领导、42家执行联动分管领导在主场出席会议,进一步优化完善协作执行大格局,为采取纳入失信黑名单、限制高消费措施惩戒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使被执行人一处处受限。

全市各法院利用最高院信息平台、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等方

式,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在衡水市委、政府、人大、政协的支持下,通过与联合惩戒合作单位的协同配合,全方位打击失信被执行人。

采取多种举措,严厉打击拒执违法犯罪活动

纳入失信黑名单、限制高消费,敦促被执行人自动履行。自2016年1月至今年5月,该市在执行案件中,共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2188人,限制高消费1225人。通过惩戒,敦促被执行人自动履行。采取拘留、罚款措施是保障执行的重要手段,对于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符合条件的,法院会依法对其予以拘留、罚款。自2016年1月至今年5月,全市共拘留983人,罚款26次。通过拘留、罚款,一批存有侥幸心理的被执行人认识到抗拒执行的严重性,积极履行了义务。

追究拒执罪,严厉打击抗拒执行的犯罪行为。对于严重妨害法院执行工作的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对于一些气焰嚣张、无视法律、严重妨害执行工作、造成重大危害的被执行人,法院会依法严厉制裁,以铁的手段保障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维护司法权威、维护公平正义,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工作目标,把责任扛在肩上、把工作落到实处。在

2016年1月至今年5月的时间里,该市以拒执罪移送公安部门案件68人次,按拒执罪定罪处罚9人。追究刑事责任,极大地打击了“老赖”的嚣张气焰,制裁了一批“老赖”,迫使一批被执行人自动履行了义务,也对其他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形成了强大震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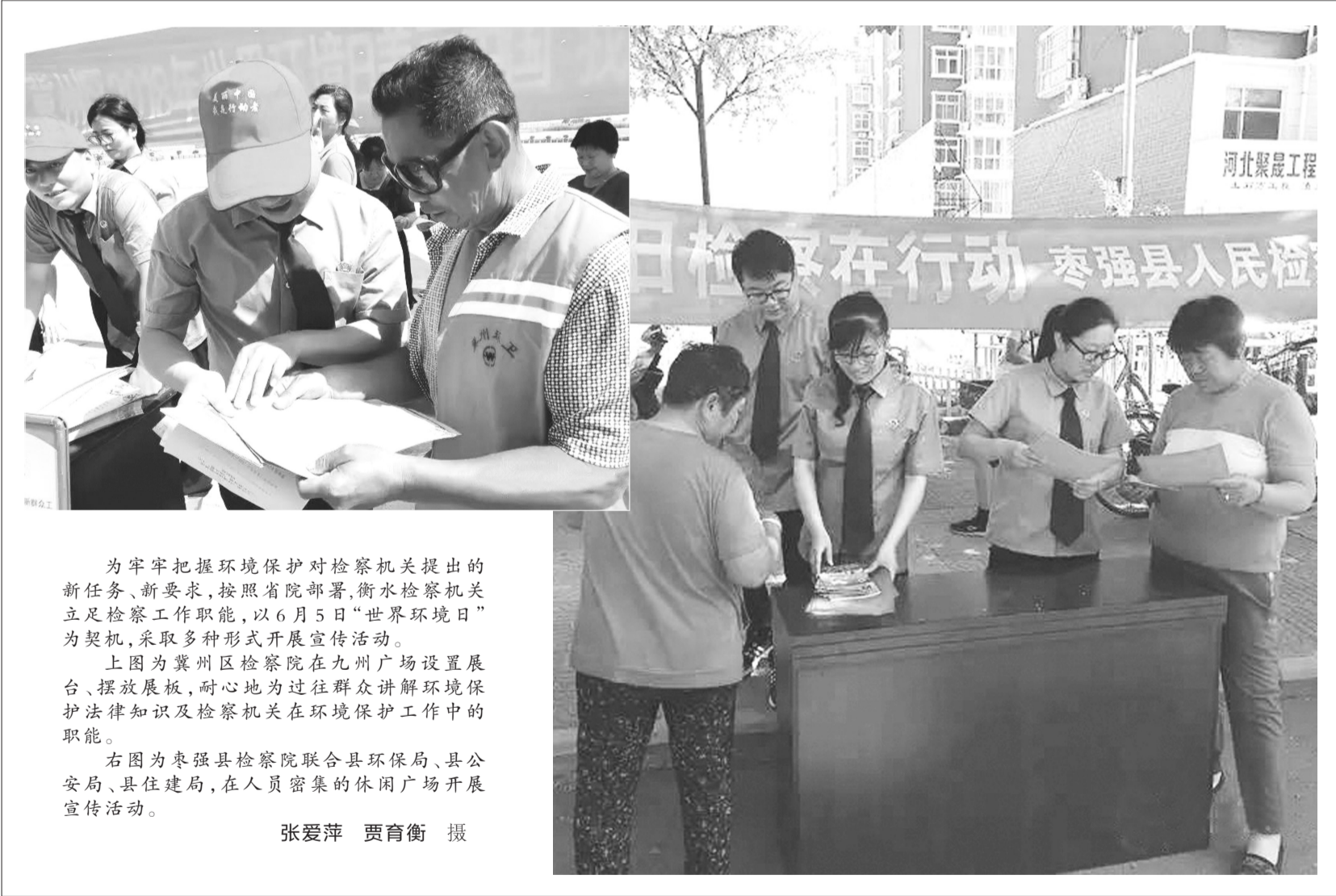
落实“一把手”工程,开展拉网式集中执行

举全院全员之力推进执行攻坚任务。4月20日召开了全市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推进会,对全市法院执行工作进行了全面的部署安排。市委政法委书记钮兴辉参会并做重要讲话。会议要求,全市两级法院一把手要亲自抓执行、亲自干执行,要开展大比武活动,各院院长、分管副院长、执行局长作为员额法官,要冲在一线,带头承办执行案件。目前,市中院每两周派督导组下县督导巡查,每一周在执行指挥中心调度各基层法院执行工作,院领导坐镇调度部署,对于各类拒执违法犯罪活动予以坚决打击,对于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是自然人的,一律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全市法院奋战攻坚,市中院成立了“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执行指挥部,抽调人员充实执行力量,集全院全员之力全力攻坚。安平、武强、冀州法院院长带队下乡进行办案;故城法院为执行局增加了6名选调大学生;

深州、故城法院员额法官领办执行案件;武邑法院院长亲自带领执行办案团队办案;饶阳法院为执行局增配了人员、车辆、经费。部分基层法院已经在开展集中执行行动,桃城区法院多次开展凌晨集中执行行动。

大力开展以打促执专项活动。以打促执是贯穿全市“基本解决执行难”决战决胜之年的一项活动,全市法院上下坚决严厉打击拒执违法犯罪。既通过释法明理、人性化执法来感化、教育被执行人自动履行义务,也通过信用惩戒、拘留、罚款、追究拒执罪等形式严厉制裁拒执行为,打击震慑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通过公诉、自诉两种渠道,启动刑事追责程序,同时加强与公安部门的沟通协调,解决部分“老赖”长期外出逃避执行问题。

深入开展精准执行工作。目前全市法院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精准执行攻坚战”。4月20日召开的全市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推进会,就完善“七个一批”工作机制、精准解决执行难工作,要求各法院做到“三有”“四落地”:即有全部未结案件的登记台账,有每案一卡,有挂图作战场所和公示内容;做到对未结案件的清查责任落地,对案案见面的办案责任落地,对每个案件按“七个一批”要求分类落地,每个案件的执行方案落地。全市法院系统正在按此要求,紧锣密鼓地开展执行工作。



为牢牢把握环境保护对检察机关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按照省院部署,衡水检察机关立足检察工作职能,以6月5日“世界环境日”为契机,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

上图为冀州区检察院在九州广场设置展台、摆放展板,耐心地为过往群众讲解环境保护法律知识及检察机关在环境保护工作中的职能。

右图为枣强县检察院联合县环保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在人员密集的休闲广场开展宣传活动。

张爱萍 贾育衡 摄

大力开展交通秩序整治

衡水3个月查纠各类交通违法行为8万余起

本报讯 (侯永玮 赵秋承) 衡水自3月份打响全市道路交通秩序整治战役以来,市交警支队对严重影响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的交通违法行为,实施严管重罚、精准治理,共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治理行动30余次,累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81377起,其中酒驾醉驾1511起、涉牌涉证9939起、违法停车40086起、行人非机动车违法2699起,有效净化了路面环境,确保了道路交通安全。

市交警支队多措并举,对现有警力综合执法效能全力挖潜,充分利用联合执法、异地用警、交叉互查、区域性整治、突击治理、夜查巡控等手段,不断加大道路交通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使交警、巡警、特警、治安等多警种联合夜查常态化。各辖区大队多频次、高密度地开展各类查处行动,严查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超员、假牌套牌、闯禁行等交通违法行为,在加大现场处罚力度的同时,还

依托指挥中心缉查布控系统,通过监控抓拍、识别及后台警力的同步调度、拦截,最大限度地对路面上出现的各类违法车辆进行实时、精准打击。大力开展农村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严查低速车违法载人、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违法行为,大幅提升交通违法行为治理力度。整治战役开展以来,衡水交警官方自媒体发布相关信息3678条,曝光典型案例160起,开展大直播行动265

次,发放宣传资料20余万份,在全社会营造了“人人关注交通安全、人人自觉遵纪守法”的浓厚氛围。特别是由市文明办牵头,组织各文明单位、部门开展了文明劝导活动。交警支队组织驾校学员及参加满分教育的驾驶员,在市区12个主要交通路口劝导行人、非机动车和驾驶人告别乱穿马路、不遵守交通信号等不文明行为,通过现场以案说法、互动宣教的形式,不断增强市民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法治衡水名片

编辑部:0318-5559996
张兰华:13503181539
张晓:13383389996
电子邮箱:zx9996@126.com
办公地址:衡水市委党校

责编:张乔